

华泰财险北京市雇主责任险附加自费药保险（2026 版）

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，被保险人的雇员发生主险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保险事故，所支出的医保外的、必要合理的医药费用，对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，保险人在保单中载明的自费药责任限额内予以赔付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不一致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